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佳都科技”或“公司”)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7日以电子邮件、短信等方式通知到各位董事。会议于2016年12月1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,公司共有董事9人,参与表决9人。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,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 关于设立重庆佳都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。

公司拟以现金出资人民币10,000万元,成立重庆佳都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),投资完成后,公司将持有重庆佳都科技有限公司100%的股权。

此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,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二、 关于设立西藏佳都科技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。

公司拟以现金出资人民币5,000万元,成立西藏佳都科技管理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),投资完成后,公司将持有西藏佳都科技管理有限公司100%的股权。

此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,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12 日